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孙守红先生主持召开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16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15日